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服務
ZHENRO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其他資料所作的初步審閱，預計本集團於2020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淨利潤，將較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超過55%顯著增長。

基於本公司的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淨利潤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在管物業總建築面積增加；及(2)非業主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的收益增加。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2020年度之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評估而得出，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上述資料或會有所調整，並可能與本集團於2020年度之實際全年業績（預計將於2021年3月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存在差異。倘本公司2020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內將予披露的財務資料詳情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任何差異，概以本公司2020年度全年業績公告為準。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屆時細閱本集團2020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曉彤

香港，2021年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曉彤先生及康宏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黃仙枝先生及陳偉健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馬海越先生、歐陽寶豐先生及張偉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